

中韩本币互换协议下 首次动用韩元资金

中国人民银行昨日使用中韩本币互换协议下4亿韩元(约合240万元人民币)资金支持企业贸易融资,这是中国人民银行首次在双边本币互换协议下动用对方货币。具体做法是中国人民银行将韩元资金借给商业银行,由商业银行向企业发放贸易融资贷款,企业用以支付从韩国的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口。

央行称,中韩经贸往来密切,2013年双边贸易额达2742亿美元。两国货币当局签订互换协议以来,韩国央行多次动用人民币资金,此次中国人民银行首次动用韩元资金进一步提升了双边本币互换协议下合作的水平。两国货币当局动用本币互换资金通过商业银行为两国企业提供贸易融资支持,有利于加强双方金融合作,降低两国企业融资和汇兑成本,促进双边贸易发展。

2009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先后与23个境外货币当局签订了总规模超过2.5万亿元人民币的双边本币互换协议。不同于发达经济体间签订的旨在应对危机的货币互换协议,中国人民银行与境外货币当局签订本币互换协议的目的不仅包括维护区域金融稳定,还包括促进双边贸易和投资。未来中国人民银行将与包括韩国央行在内的境外货币当局密切合作,进一步发挥本币互换协议的积极作用,扩大双方在贸易和投资中的使用,促进双边贸易和投资。

(贾壮)

IPO预披露企业 总数达到430家

证监会昨日发布了第30批20家企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披露信息。其中,9家拟在上交所上市,4家拟在中小板上市,7家拟在创业板上市。加上此前29批披露的410家,目前已有430家企业公布了预披露或预披露更新信息。

此外,证监会还发布公告称,主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将于下周三分别审核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以及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可转债申请。

(程丹)

4月同业拆借市场 成交量同比减28.4%

中国人民银行昨日公布数据显示,4月份,货币市场成交总量共计20.2万亿元,同比增加6.3%。其中,同业拆借市场成交3.1万亿元,同比减少28.4%,环比减少1.5%。

1-4月份,货币市场成交量共计66.2万亿元,同比减少1.4%,其中,同业拆借市场成交10.2万亿元,同比减少30.0%;质押式回购成交53.3万亿元,同比增加5.0%;买断式回购成交2.7万亿元,同比增加50.4%。

债券市场发行方面,1-4月,债券市场累计发行债券3.31万亿元,同比增加15.3%。其中,4月份债券市场发行债券1.18万亿元,同比增加30.6%,环比增加3.3%。此外,截至4月末,债券市场总托管余额为31.0万亿元。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托管余额为29.0万亿元,占总托管量的93.4%。

(孙璐璐 贾壮)

深市精选指数 兼顾收益性和成长性

深市精选指数昨日发布,最新数据显示,指数样本公司占深市主板和中小板上市公司总数的26%,总市值占57%,今年以来日均成交金额占45%,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

研究机构还发现,深市精选指数有良好的收益性和成长性特征:

一是良好的收益性,自基日以来相对沪深300超额收益约96个百分点。根据数据统计,自基日至2013年12月31日,深市精选累计收益约229%,而同期,沪深300累计收益约为133%,深市精选指数相对沪深300超额收益约为96%。

二是行业分布均匀,新兴产业占比高,充分体现深市成长特色。据巨潮行业分类,深市精选指数行业分布比较均匀。可选消费为第一大权重行业,而金融地产、工业、信息技术、原材料、主要消费、医药卫生等整体相差不大。其中,可选消费、信息技术、主要消费、医药卫生、电信等新兴产业占比接近55%,充分体现了深市成长特色。

(胡学文)

发审节奏定调 每周4家企业上会

证监会支持尚未盈利的互联网和科技创新企业发行上市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新股发行进入倒计时阶段,预披露仍在继续。昨日,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指出,截至5月29日,证监会首发正式受理企业共666家,其中已预披露企业426家,包括已过会企业42家,中止审核企业8家;剩余240家企业尚未预披露,包括中止审核企业42家,这些企业如在今年6月底前未完成预披露,证监会将终止审核,不再排队。

张晓军还指出,今年内,主板中小板发审会、创业板发审会每周分别各召开一次,每次会议大致安排2家左右企业。

对于新受理企业,张晓军表示,今后证监会新受理的企业一经受理即要进行预披露。所以,从7月1日开始,受理待审企业和预披露企业的数量将会一致起来。他提到,新股发行体制改革意见规定,企业一经证监会正式受理即要进行预披露。因此,预披露时间比过去提前了,目的是督促发行人和中介机构在申报时认真负责履行信息披露责任,加强社会监督,招股说明书预先披露后,发行人相关信息及财务数据不得随意更改。

张晓军表示,证监会在审核过程中,如发现发行人申请材料中记载的信息自相矛盾、或就同一事实前后存在不同表述且有实质性差异的,将会被中止审核,证监会将在12个月内不再受理相关保荐代表人推荐的发行申请。按现行规定,安

排上发审会前,预披露企业还要经过反馈会、见面会、初审会等若干环节,因此,预披露企业不会马上安排上发审会审核。

此前,证监会在落实新“国九条”的会议部署上指出,支持尚未盈利的互联网和高新技术企业在新三板挂牌一年后到创业板上市。张晓军表示,做出这一制度安排的考虑是基于我国资本市场仍然处于新兴加转轨阶段,尚未盈利的互联网和科技创新企业风险较大,拟要求企业在

新三板挂牌一年,接受市场和社会监督,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之后再行申请到创业板单独层次发行上市。

据了解,证监会正在积极研究在创业板设立单独层次,支持尚未盈利的互联网和科技创新企业发行上市。张晓军表示,在设立单独层次时,需要制定合理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差异化的交易机制,强化信息披露和风险揭示,并理顺“尚未盈利”与退市机制的关系。证监会正在研究修改或制定相关规则。

证监会抓紧制定众筹融资监管规则

坚持适度监管和创新监管的原则,强化行业自律,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证券时报记者 陈中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昨日表示,目前证监会正在充分借鉴境外监管经验并在结合调研情况的基础上,抓紧研究制定众筹融资的监管规则。

此外,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平稳有序发展金融衍生产品,逐步丰富股票期权品种”的要求,证监会正在研究论证特定股票ETF品种开展期权交易试点的方案,并将出台相应的管理办法。

制定众筹融资监管规则

股权众筹融资是一种新兴网络融资方式,是对传统融资方式的补充,主要服务于中小微企业,对于拓宽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促进资本形成,支持创新创业,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均有现实意义。”在谈到股权众筹融资时,张晓军称。

张晓军表示,近期,证监会对股权众筹行业进行了深入调研。目前,证监会正在充分借鉴境外监管经验并结合调研情况的基础上,抓紧研究制定众筹融资的监管规则。

他进一步解释称,关于股权众筹业务的监管思路,证监会将根据我国股权众筹行业的发展阶段和业务特点,按照“鼓励创新、防范风险、趋利避害、健康发展”的总体要求,以遵循现行法律法规为前提,坚持适度监管和创新监管的原则,强化

行业自律,促进股权众筹行业健康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防范金融风险,充分体现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本质要求。

针对近日有媒体报道,目前部分有限合伙私募基金或存在虚假推介、关联方融资、监管套利、违规私售、信用风险频发、备案缺失乃至利益输送等多种问题。张晓军表示,希望媒体对私募基金行业继续进行舆论监督,证监会将根据具体线索进行核查。若媒体报道的部分有限合伙私募基金可能存在的行为经查证

确属违法违规,证监会将依法查处,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张晓军还表示,针对私募基金行业具有不同于公募基金的行业市场化程度高、业态多样化等特点,证监会以“坚持诚信守法,坚守职业道德底线;坚守私募的基本原则,不得变相进行公募;严格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坚持面向合格投资者”为底线,给行业提供充足的发展空间,在宏观上强化行业风险监测、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微观上以问题与风险为导向,加强监督检查,依法严

厉打击违反行业底线、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以及破坏市场秩序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重点关注基金投资

近期,多家基金管理公司公告旗下基金的基金经理发生变更。对此,张晓军表示,监管部门重点关注基金管理人是否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基金投资运作正常进行,以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受损害。

张晓军称,公募基金行业是人

才密集型服务行业,人力资本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人才激励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高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基金管理人应当优化基金经理薪酬体系,建立长期激励灵活、约束有效的治理机制。评价机构要建立基金经理长期评价机制,摒弃短期排名。”张晓军说,近期,部分基金管理公司已陆续推行员工持股方案,证监会将继续支持并规范引导基金管理人建立长期有效的股权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高端人才,维护管理团队的长期稳定。

10家上市公司信披违法违规被立案

证券时报记者 陈中

证监会昨日对今年进行了通报。据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介绍,现阶段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仍以非现场监管为主,为现场监管提供线索和突破口。今年1-4月,证监会已对10家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立案。

从1-4月的监管情况来看,上市公司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恶意违规现象相对较少,但仍有部分公司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财务会计处理等方面存在问题。”张晓军说。

在信息披露方面,主要存在三

方面问题:一是业绩预告违规,部分公司业绩预告差异较大,业绩预告变脸,存在应预告未预告、逾期预告等违规行为;二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不完整,3家公司未按期披露年报(博汇纸业、ST成城、*ST国恒);另有部分公司股权变更、对外担保、承诺补偿等事项披露不及时(如西藏天路、泰达股份);大股东未配合上市公司履行权益变动报告和披露义务,年报披露存在错漏(如S前鋒);行政处罚信息披露不充分;三是涉嫌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部分公司重大合同协议、诉讼、担保、贷款、股权转让、资金往来等事项未履

行披露义务(如*ST国创、五洲交通),未按规定披露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如科伦药业、纳川股份),涉嫌编造虚假收入、伪造银行单据、虚构应收账款收回等。

在规范运作方面,一是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占用形式包括为关联方垫付费用(如中原特钢),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提供担保(如泸天化),将自有资金转入控股股东(如步森股份)等;二是违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规定用途(如众和股份),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涉嫌挪

用募集资金(如*ST国恒);三是公司治理不规范,部分公司“三会”运作不规范,董事未尽责履职,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在控股股东违规兼职(如赣能股份)。

在财务会计处理方面,一是会计处理不规范,部分公司金融资产、往来款项列示分类和处理不准确,研发费用归集不规范,售后退回会计处理不当(如金信诺),资产减值测试不谨慎,未充分考虑相关因素;二是会计处理涉嫌虚假陈述,部分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依据不充分,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涉嫌虚假陈述,股权交易权益确认涉嫌违反会计准则。

中国银监会昨日公布的2013年年报称

防范个别房企资金链断裂风险传染

证券时报记者 贾壮

中国银监会昨日公布的2013年年报称,要严控房地产贷款风险,高度关注重点区域、重点企业,深入分析不同区域房地产风险的具体情况,及早制定风险防控预案,缓释风

险。继续强化“名单制”管理,防范个别企业资金链断裂可能产生的风险传染。

关于平台贷款风险,银监会提出要坚持“总量可控、分类管理、区别对待、逐步化解”,坚持短期应对措施和长效机制相结合,审慎稳妥

地缓释平台贷款风险。重点抓好全口径管理,对非信贷融资进行并表监控;抓好风险评级预警体系建设,逐笔落实还款来源,制定风险处置预案;抓好存量风险处置工作,探索运用市场化手段削减存量平台贷款,确保风险真实化解。

为了防范化解产能过剩风险,银监会强调,一要摸清底数。严格排查,建立台账,动态跟踪,将风险精准锁定到具体地区、具体企业和具体数额,确保心中有数,及早做好化解预案。二要推动盘活。通过产能整合重组、技术改造,促进生产资源有

效利用,盘活沉淀在过剩产能上的信贷资产,减少风险总量。三要协调处置。探索市场化处置方式,加大核销力度,避免不良资产积累和放大效应。

银监会还要求做好四种风险的盯防,即不规范的理财产品、不审慎的信托业务、融资性担保和小额贷款。

券商去年业绩排名出炉 经纪资管收入双增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昨日公布的证券公司会员经营业绩排名情况,我国证券行业去年共实现营业收入1593.43亿元,同比增长22.45%;实现净利润440.47亿元,115家券商中104家盈利11家亏损,盈利券商占比90%,同比上升3个百分点。

值得注意的是,在净资本和

净利润两项排名中,海通证券近几年来首超中信证券,拔得头筹,在营业收入方面,中信证券比海通证券多了3.53亿元。与此同时,上述11家亏损的券商以中小型券商及合资投行居多,上海海通证券资产亏损额最高,约1.61亿元,这也是唯一一家亏损额超过亿元的券商。

具体分项来看,在“传统两项”的经纪与投行业务方面,证券公司

进入创新发展阶段,互联网与证券行业的融合,促使佣金降低,也使得全行业经纪业务营收占比大增。以合并口径计算,全行业96家从事经纪业务的券商共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799.74亿元,同比大增58.3%,而此前两年,每年均有超30%的下降幅度。

协会自2011年开始披露投资咨询业务综合收入排名,以合并口径,中信证券、海通证券、中金公司

分获该排名前三,中信证券该项收入为9.76亿元,海通紧随其后,为7.35亿元,其余券商均不超过4.9亿元。

在投行业务方面,2013年证券公司承销与保荐、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规模排名前三位的公司变动较大,依次为中信证券、中信建投、国信证券,“老牌冠军”中金公司位居第五。同时,中金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连续两年

折桂,中信证券继续拿下承销保荐业务净收入、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两项排名的第一。

在资产管理业务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全行业呈现业务规模爆炸式增长,净收入增幅也较此前有飞速增长,其中,行业资管业务收入增长十分显眼。2012年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前三甲为国泰君安、中信证券、宏源证券,国泰君安该业务净收入规模5.76亿元,较2012年增长109%。